

海东市平安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平应急〔2023〕11号

关于海东市平安区应急管理局 2022 年财政 管理综合绩效自评情况的报告

海东市平安区财政局：

根据平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自评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平财字〔2023〕90 号）安排，现将平安区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自评报告随文上报，请核备。

海东市平安区应急管理局

2023 年 3 月 29 日

2022 年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自评情况的报告

一、基本情况

1、绩效考评开展时间：2022 年 1 月-12 月。

2、组织管理：成立以副局长甘祖斌为组长的考评小组，对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进行了自评和打分。

3、人员组成：甘祖斌 师延佼 秦光正

二、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情况

（一）预算编制情况

上报的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合理、合规、内容齐全，数字与文字相结合，进行详细的编制说明，在预算中做到收支项目不漏项，将预算的各种支出收入全部纳入年度预算，对长期执行的预算不合理制约项目资金不能及时支付的预算及时进行调整，对项目进行时效性约束，督促项目办及时完成项目。

（1）2022 年经费收入情况：本年收入 54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41.18 万元；其他收入 2.42 万元；上年结转 18.78 万元。本年结转结余 2.84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2.64 万元，非财政拨款结转 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2.59 万元（死亡抚恤 2.58 万元，），项目资金结转 0.05 万元。（安全监管 0.05 万元）

（2）2022 年经费支出情况：本年支出 592.82 万元，基本支出：382.44，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68.33 万元，公用经费

支出 14.1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5 万元，项目支出 210.38 万元。年度决算报表按时间要求及时报送。

(3) 项目预算细化程度：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上报“一上”“二上”预算。按预算科目分别编制人员支出、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日常运转经费其他专项资金。编制比较完整，收支项目没有漏项。

(二) 预算执行情况

在年末及时与支付中心对账，在规定的时间内按时高质量的报送报表，在做决算报表时，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如实反映单位账面数字，确保报表的真实性、完整性。2022 年共有预算项目 10 个，其中上年结转项目 2 个资金 4.8 万元，上级专项 2 个 24 万元。其中安全应急演练项目 10 万元和安全生产执法大队专项资金 12 万元，2 个项目受疫情影响完成率未超过 50%，其余项目资金和预算资金均按照实际情况，根据项目的年度预算序时进度进行；2022 年本单位没有出国人员和出境费用，没有购置公务用车；“三公”支出按区财政局规定的相关要求执行，全力压缩“三公”经费，经费支出均符合县财政规定的各项开支标准。

(三) 预算资金监管

我单位全面清查、完善资金管理制度，及时制定下发了《平安区应急管理局车辆管理制度》、《平安区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从制度上保障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严谨性、有效性；及时开展开户银行账号资金与会计账面的对账工作；严格账户管理，没有违规和多头开设账户，未设立“小金库”，严格落实规范补贴相关规定，没有出现违规发放津补贴、有价证券和实物等现象；从提供的会计资料看，真实的反映财务收支情况，符合财经法规的规定。没有出现挤占、挪用或贪污财政性资金现象；资金管理使用较安全，无违规违纪行为。

（四）预算基础管理及监管情况

根据区财政局的要求，在工资系统中建立人员信息基础数据库，如实填写人员身份、年龄和工资及津贴补贴等信息，并能做到正确无误。及时整改 2021 年度绩效考评中发现的固定资产未及时入账的问题，将民政移交的救灾仓库、多功能值守台等固定资产合计金额 181.19 万元全部录入固定资产系统，并进行财务核算，开展固定资产自查，将 2021 年 11 月未计入固定资产账的便携式打印机及时进行补录记账，在固定资产明细帐中如实填写车辆、办公设备等相关资产的信息，实行动态管理，及时入账及是报损，如实反映资产数量、品名、型号、帐面价值等。2022 年末资产总值为 306.66 万元。根据区财政要求，能积极推行公务卡结算业务。财务人员及时学习业务，按财政部门制定的公务卡结算目录进行结算，取消了公务用车加油卡，将公务车燃油费纳入公务卡结算范围，熟练使用并掌握了海东市公务用车综合保障服务

平台，加大对公车用车的监管，从源头控制降低廉政风险；年底无突击提现、违规转账业务；每月按时申请用款计划、编制支付凭证。两名财务人员能熟练掌握业务，及时清理往来账项，按时报送各类报表。每季度及时公布财政信息，包括工资明细、晋升级别、资金到位及落实情况、扣发项目等。

三、总体评价

（一）预算管理进一步强化

通过预算管理，进一步完善了本单位的各项管理制度；疏理了人员信息，加强了本单位人员基础信息管理工作；厉行节约，从严从紧编制预算，有效控制“三公经费”，降低了行政运行成本，做到了科学化、精细化管理财政资金。

（二）业务培训和档案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

一是为了适应新形势下财政工作的需求，我单位财务人员积极参加财政部门的业务知识培训班，进一步提升了业务技能，提高了工作效率。二是按照财务档案管理要求，加强了档案管理工作，认真做好了财务档案的立卷、归档、保管等工作。

四、政策建议

一是财政、审计等部门在完善公用经费管理体制、加强行政监管的基础上，实行经费投入使用情况的公示制度。二是加强内部管理，健全规章制度，统一规范并严格财务核算和日常收支管理，认真执行政务公开和财务公开制度。三是

购买办公用品、设备等，应根据实际需要，由工作人员提出申请，财务统一采购，再据实报销，实行阳光操作。**四是**积极推行公务卡结算，凡能使用公务卡进行结算的尽量使用公务卡，使经费支出更加透明。**五是**加强预算一体化系统的培训和财务基本技能的培训使财务人员在实际操作中减少自身错误造成的影响。

附件：1、海东市平安区应急管理局评价组人员名单
2、区级部门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指标体系（自评表）

海东市平安区应急管理局评价组人员名单

组 长：甘祖斌

组 员：秦光正、师延皎

区级部门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指标体系

考评指标		绩效目标	计分方法	自评分值	再评价分值
一级考评指标	二级考评指标				
一、 预算编制	1. 预算编制完整性	1. 确保预算编制的完整性，政府收支全部纳入预算；2. 编制是否合理、合规、齐全（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专项经费等）；3. 有编制说明。4. 有政府采购预算，是否将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全部纳入政府采购预算编制范围，并相应细化到采购项目及其数量。	8	每完成一项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8
	2. 预算编报规范性	1. 是否规范预算编制规程，按一体化规范编制预算；2. 预算编制是否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预算支出标准和绩效目标管理等预算编制规定进行编制；	4	完成绩效目标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4
	3. 预算编报的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编报文件规定的时间要求报送部门预算。	3	按要求报送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4. 预算编制中绩效目标设置质量	1. 申报项目是否有目标；2. 目标填报的完整性（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目标、质量目标、时效目标、成本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财政支出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3. 绩效目标是否做到细化、量化、是否具有可执行性；	5	完成绩效目标得5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5
	5. 决算报表的及时性及准确性	1. 年末按规定时间及时上报部门决算；2. 决算报表如实反映单位会计账面数字，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3. 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账表相符。	3	每完成一项得1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3
	6. 全年预算执行率	年度支出预算执行率必须达到98%以上。（年底支出实际执行数/当年的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2	完成绩效目标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0
	7. 年终结余结转规模	年终结余结转规模不得高于上年水平。（当年结转结余规模/当年的支出规模）	2	完成绩效目标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2
	8. “三公”支出执行情况	1. “三公经费”支出达到“零增长”的要求，确保只减不增；	2	完成绩效目标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0
	9. 一般性支出压减率	一般性支出较上年压减15%以上。	3	完成绩效目标得3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0
	10. 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1. 完成预算编报确定的支出进度；2. 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3. 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4. 接照区财政局重点监控要求，定期组织开展本单位及所属下属单位的绩效监控工作，按时提交监控信息；5. 按时保质保量报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8	完成绩效目标得8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8
二、 预算执行	11. 存量资金管理使用情况	1. 是否及时足额上缴存量资金；2. 是否按照财政相关要求做好存量资金“清零”工作（从零余额账户转实有资金账户不得分）；3. 是否及 时按要求报送存量资金盘活情况月报表。	3	每完成一项得1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2

区级部门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指标体系

考评指标	绩效目标	分值	计分方法	自评分值	再评价分值
				100	92
一级考评指标	二级考评指标				
12. 部门财务规章制度及财务管理建立情况	1. 建立本单位内控制度，财务制度（岗位职责、票据管理情况、财务审批等内部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并保证各项制度落实到位；2. 财务审批制度做到严谨；3. 定期开展银行账户资金与会计账面的对账工作；4. 建立本部门（单位）电话费、车辆费、接待费和会议费等开支管理办法；5. 抵制白条抵库、大额提现、大额现金支付问题。	27		27	
三、预算资金监管	13. 银行账户及“小金库”治理情况	10	每完成一项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10	
	1. 严格执行银行账户开立、变更、撤销的财政审批备案制度，没有违规和多头开设账户；2. 未设立“小金库”；3. 严格落实规范津补贴相关规定，没有出现违规发放津补贴、有价证券和实物等现象。	6	每完成一项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6	
	14. 资金管理使用的安全性和规范性	8	每完成一项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8	
	1. 按照规定使用财政性资金，按要求、按规定发放各项专项（惠民）资金），保证专项资金落实到位，是否出现挤占、挪用或贪污财政性资金现象；2. 是否出现通过签订各类虚假经济合同转移财政资金现象；3.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是否存在无年度计划随意采购和未审批擅自采购现象；4. 是否存在采购项目化整为零，规避公开招标现象。				
	15. 对财政检查及审计报告、财政专项检查及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提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3	每完成一项得1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3	
	对财政检查及审计报告、财政专项检查及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提出问题的整改情况是否按照要求、规定时间进行整改。				

区级部门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指标体系

一级考评指标	考评指标	绩效目标	分值	计分方法	自评分值	再评价分值
					100	92
	16. 人员资产信息数据库建立情况	1. 建立人员信息基础数据库，如实反映人员身份、年龄和工龄及津贴补贴等信息，并实行动态管理；2. 建立车辆、房屋、办公设备等相关资产的基础数据库，如实反映资产数量、品名、型号、账面价值、使用状况等信息，对资产变更情况及时进行数据更新；3. 全面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平安区党政机关单位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规定》，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的配备标准和车辆编制作业等有关规定。	6	每完成一项得2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6	6
	17. 自评报告报送的及时性	按区财政相关要求，及时报送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自评报告	3	每完成一项得3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3	3
	18.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1. 按区财政的要求，通过适当方式向社会及时公开本部门的预决算信息；2. 公开内容做到及时、完整、规范。	2	每完成一项得1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2	2
四、预算基础管理及监管情况	19. 非税收入收缴管理情况	1. 相关要求，及时足额缴存各类非税收入；2. 无出现擅自提高标准、扩大征收范围、私设账户及坐收坐支现象；3. 专人管理财政票据，建立票据登记使用制度，设置票据管理台账，及时报送票据使用情况。	3	每完成一项得1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3	3
	20. 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	1. 没有违规举借债务或为其他经济组织提供融资担保和承诺；2. 按计划偿还债务；	2	每完成一项得1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2	2
	21. 预算管理改革推进情况	1. 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制定的公务卡结算目录，加大公务卡结算力度，公务卡刷卡消费金额较上年增长；2. 按照规定规范使用账户，是否出现突击提现、超额提现现象，对超额提现的是否经财部门审批；3. 是否有违规转账现象。	3	每完成一项得1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3	3
	22. 资产管理工作	1. 及时报送资产年度报告、月度报表；2.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综合考评优秀的得1分，良好的得0.5分；不合格不得分。	2	每完成一项得1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2	2
	23. 会计基础工作	1. 财务人员是否配备齐全。2. 原始凭证反映的内容是否真实、完整、手续齐全。3. 记账凭证的填制是否符合财务规定、账务是否处理及时。4. 对往来账是否及时清理。5. 有无将经费结余及专项结余计入往来账项。	5	每完成一项得1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5	5
	24. 综合效益	是否达到目标设定的预期效益（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	4	完成绩效目标得4分。未完成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4	4
	五、预算管理综合效益					

